**客户须知**

**贷款相关收费：**

1.利息费用和咨询费（以借款合同和融资咨询顾问协议书为准）。

2. 实际用款不足3天按3天费用收取。

**如客户同意以上收取费用，则需为我公司提供相关资料，资料要求为保证是最新、真实，所有资料原件我们需查看，但交予我们带走的为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企业公章。资料清单如下。**

1.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如五证合一，提供新的证件）；
2. 开户许可证；
3. 有效贷款卡（年审合格决定书）复印件、卡号、密码；
4. 机构信用代码证；
5. 股东各方签字、齐全、有效的公司章程 （原件，工商调档）；
6. 企业简介；
7. 企业法人代表或实际控制人身份证复印件；
8.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表（原件）；
9. 财务报表（近三年），实地考察时，需提供科目明细；
10. 拟抵押物房产证、或者土地证；
11. 企业在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上的征信报告；
12.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在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上银行信用记录情况。